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

苏师发[2015] 40号

关于召开第二次交流教师座谈会的通知

各有关直属学校:

为总结反思交流轮岗工作的成效与不足,健全教师定期交流机制,推进直属学校教师交流工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,经研究决定,于4月9日(周四)再次召开部分交流教师座谈会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时间、地点:

时间: 2015年4月9日(周四)上午9:00。

地点: 市教师发展中心四楼会议室。

二、座谈提纲:

- 1. 交流的主要收获、交流后工作与生活中遇到的困难;
- 2. 学校在促进交流融合、助推教师发展方面的举措、做法;
- 3. 对健全教师交流激励保障机制(如职称评聘、考核评优、荣誉评比、 绩效待遇、教师培训等)的建议、想法。

三、参加对象:

- 1. 各有关学校在流入教师(不含已调动的教师)中选派 1 人作为代表参加座谈会。(具体学校名单附后)
 - 2. 交流到姑苏区小学的教师代表。(具体学校名单附后)

四、其他:

- 1. 请各有关学校及时确定并通知参会人员,并请他们围绕会议主题, 征集身边的交流教师意见和建议,提前做好发言准备,每人交流发言时间 为5~8分钟,会后交书面发言稿。
- 2. 请各校将参加人员回执于4月7日前报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205室。 联系人: 殷明, 联系电话: 65213049, 邮箱: JSJL@szedu.com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

- 1. 选派教师参加座谈会的学校名单。
- 2.《参加会议回执》



附件1:

1. 选派流入教师参加座谈会的学校名单

苏州市实验小学校 苏州市平江中学校 苏州市草桥中学校 苏州市第一初级中学校 苏州市第十二中学校 苏州市第十二中学校 苏州市第二十六中学校 苏州市第三十中学校 苏州市南环中学校 苏州建设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

2. 交流到姑苏区小学的教师代表的派出学校

苏州市振华中学校

附件2:

参加会议回执

(流入) 学校	(流入)教师姓名	性别	年龄	学科	联系电话